

內地部分高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免試收生計劃） 「重設中學用戶管理端登入密碼」簡介及申請手續

前言

國家教育部於 2012/13 學年開始推行免試收生計劃，香港學生可豁免內地聯招考試，內地部分高等院校將直接依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擇優錄取香港學生。

「校長推薦計劃」簡介

自免試收生計劃在 2012 年度開始推行至今(2016 年度)，校長推薦計劃亦成為其中一項措施，旨在肯定申請人於非學術範疇上(如體育、音樂、社區服務、藝術、其他文化活動或領袖才能等)的卓越表現，同時亦鼓勵參與院校、中學及同學們在著重公開考試成績之餘，亦能在報名或錄取過程中，考慮學生在非學術範疇上的表現。所有參加免試收生計劃的在校考生，如具備相關才能，可經就讀學校的校長推薦，參加此項計劃。

因此，為配合校長推薦計劃的推行，獲國家教育部委託負責免試收生計劃網上報名及錄取審核工作之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及臺灣省學生辦公室（聯招辦），會於每年開始進行網上報名前，將有關中學用戶管理端的登入用戶名及密碼重新設定，並透過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教育局)轉發予有關學校，以便學校透過免試收生計劃網上系統登入其所屬帳戶，並根據學生的報名情況，考慮推薦已完成網上報名及現場確認的學生參加「校長推薦計劃」，並協助處理與校長推薦計劃相關的推薦程序，包括為獲推薦的學生上載所需文件。

我們在檢視過去三年有關登入密碼的發放程序和考慮個別學校的意見後，決定於 2015 年度起，簡化發放登入用戶名及密碼的行政程序如下：

- 1) 我們在 2015 年度發放的登入用戶名及密碼，原則上是最後一次；今年（即 2016 年開始）聯招辦不會重新設定及向中學發放登入用戶名及密碼；
- 2) 已於 2015 年度獲發一次性登入用戶名及密碼之中學，須妥善保管其登入用戶名及密碼（包括於系統中自行修改之密碼）；
- 3) 學校可根據登入用戶名及密碼，在每年免試招生計劃指定的時段內登入相關系統*，以進行並在**限期前完成**校長推薦計劃之上載文件及相關程序，**逾時將不予以受理**；
- 4) 學校**如遺失密碼**或其他原因而需要申請重設及重發密碼，須以**公函方式**，透過教育局向聯招辦提出**申請**；
- 5) **有關公函須用學校信紙，蓋印及校長或其受權人簽署**。抬頭致「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及臺灣省學生辦公室」「免試收生計劃負責人」；信中需清楚註明申請學校的中英文名稱，以及申請原因，並在可行情況下，提供「登入用戶名」（如有留紀錄），以方便處理重設和盡快重新發放。
- 6) 有關學校需以郵遞方式，將申請函件寄交教育局轉交辦理：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東翼**7**樓 教育局高等教育分部 免試收生計劃負責人收」
- 7) 處理申請需一定時間，學校如需申請，務請盡快提交，以免延誤處理校長推薦計劃的相關程序；以及
- 8) 如有查詢，可致電 3509 7405 / 3509 7401 與教育局高等教育分部職員聯絡。

* 詳細參考附件三之上載「校長推薦計劃」資料指引